

賴振昌自傳

115.06.11

賴振昌，1958年生，臺灣彰化縣人。出身自工人家庭，畢業於臺北商專五專部，雖未接受過正式的大學教育，卻以高等考試的資格，完成國立中山大學管理碩士及臺灣大學商學博士的學位；再參加公費留學考試及格，到美國哈佛大學進修。

我從基層出發，在二十歲時，同一年通過了國家高等考試及普通考試「財稅行政人員」等二項考試，退伍後被分發到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服務。二十五歲時，又通過了高考「會計師」考試及格，隨後即自行開業，成為當時最年輕的執業會計師之一。透過會計師的專業性服務，我深入了解臺灣的工商業環境及產業的經營狀況；同時參與公共領域的服務，擔任會計師公會理事及多個社會團體的重要幹部工作，並曾代表臺灣參加國際會計師聯合會(IFAC)活動，爭取臺灣在國際專業舞台之發聲機會。

雖然我在個人職涯的發展十分順遂，但來自基層社會的體驗，對社會關懷情操充滿著強烈的使命感，讓我毅然決然地放棄會計師的優渥報酬重返校園，並選擇從事教育工作，先擔任文化大學財金系主任、會計系(所)主任等學術主管後、再擔任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的學務長、總務長、研發長，乃至於校長等教育行政主管的工作。

擔任校長期間，我把學校延宕二十多年，校內同仁幾乎都認為不可能完工的「四維樓」蓋好；再把整個校園擴大，於桃園規劃籌設並興建完成了北商第二校區。除了硬體設備改善以外，以前學校評鑑曾經是三等的不良紀錄，在我校長任內把它整頓變成各單位近九成都是一等的優秀成績，也因為這樣的成績，學校才能順利升格成大學。

大學校長將卸任時，台聯黨提出一個「技職教育救臺灣」的政見，身為技職教育的領導階層，基於對技職教育的一份改革理想，我接受了台聯黨黨主席黃昆輝先生之邀請，成為該黨不分區立委。立委任內除領銜推動「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」立法外，並以黨團總召身分參與國會黨團協商的運作。根據五權分立的憲法精神，立法院無疑是現代政府權力架構的核心之一，而黨團協商更是權力核心中的核心，也是政治角力的重要場域。個人感到非常榮幸能參與其中，覺得在立法院那段時間，使我學習獲益良多。

雖然我的學習、成長過程非一氣呵成，卻深深感受到臺灣社會開放的可貴，讓一個來自彰化鄉下的小孩有機會以半工半讀的方式，完成高等教育的學位，擔任會計師及國立大學校長，並能以立法委員、總召身分參與立法院的工作。這樣多元的學習歷程可以培養個人踏實、堅毅的性格及作為多元廣泛能力的基礎，正是日後擔任監察委員時，有效執行職務不可或缺的特質。

如有機會再度擔任監察委員，下列三項特點將是我可以有效執行監委職權的重要基礎：

- 一、本人具有公務員任用資格，並有從事基層公務員工作及學校首長之經驗，甚至對立法院運作也不陌生，故對公務機關之實務運作，十分了解。
- 二、財經治理乃當前經濟發展之重大課題，本人具有會計師專業背景，對數字管理較為敏銳，且長期執行會計師業務，對國內經濟產業環境也非常嫻熟，可以有效完成政府問責任務。
- 三、本人具有商學博士學歷，財經背景專長符合監察院所需。且係現任之監察委員對監察院組織及業務，十分熟稔，可以發揮監察院「即戰力」之功能。